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委〔2017〕96号

关于王雪芹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部门：

经2017年11月7日校党委会研究，决定：

王雪芹任办公室机要科科长（正科）；

张亚锋任办公室秘书科科长（正科）；

宋辉任纪委秘书（正科）；

杨茂华任宣传部（统战部）思想理论教育科（校报编辑部）科长（正科）；

徐会任宣传部（统战部）统战科科长（正科）；

楚亚丽任学工部（学生处）学生管理科科长（正科）；

贾学彬任学工部（学生处）学生思想教育科科长（正科）；

詹春燕任学工部(学生处)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主任(正科);

陈宇任团委宣传科科长(正科);

周霁野任团委社团管理(权益维护)科科长(正科);

张晓昌任工会(离退休工作处、关工委办公室)办公室主任(正科);

杨光任工会(离退休工作处、关工委办公室)老干部科科长;

张倩任工会(离退休工作处、关工委办公室)女工部部长(正科);

刘影任文学与传媒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徐国庆任外国语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宋皓任外国语学院团总支书记(正科);

王淑霞任管理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刘文波(女)任音乐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李小娜任音乐学院团总支书记(正科);

边洪强任美术与设计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徐依俭任数学与统计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武以敏任数学与统计学院团总支书记(正科);

井洪波任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李静(女)任环境与测绘工程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张万礼任信息工程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;

宋荣凯任体育学院党务秘书(正科)。

免去李亚东的商学院党务秘书职务；
免去贾彦峰的商学院团总支书记职务；
免去余晓宏的管理学院党务秘书职务；
免去刘续宗的美术与设计学院党务秘书职务；
免去秦雷的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党务秘书职务；
免去牛晓飞的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职务；
免去田慧丽的体育学院团总支书记职务。
特此通知。
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
2017年11月7日

